

朝陽科技大學進修部休閒事業管理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04學年度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校訂 必修	英文	2-2	英文	2-2	人文課群	2-2	第二外語	2-2	社會課群	2-2	涵養課群	2-2				
	體育(體適能)	2-2	體育(體適能)	2-2	選項中文課群	2-2	自然課群	2-2								
	全民國防教育 軍事訓練課程 (一)	1-0	全民國防教育 軍事訓練課程 (二)	1-0	運動與健康 (選項體育課 群)	2-2	運動與健康 (選項體育課 群)	2-2								
	中文鑑賞與應 用	2-2	人文課群	2-2												
時數 學分		7-6		7-6		6-6		6-6		2-2		2-2		0-0		0-0
專業 必修	管理學	3-3	經濟學	2-2	統計學	3-3	統計學	3-3	遊憩資源調查 與規劃	3-3	休閒事業及資 源調查實務	2-1				
	會計學	3-3	休閒產業導論	2-2	休閒社會學	2-2	休閒心理與行 為	2-2	服務業管理	3-3	休閒情境營造	2-2				
	休閒遊憩觀光 概論	3-3	休閒事業行銷 管理	3-3	接待禮儀與職 業倫理	2-2	休閒事業人力 資源管理	3-3			休閒服務企畫 與評估	2-2				
			解說概論	2-2												
時數 學分		9-9		9-9		7-7		8-8		6-6		6-5		0-0		0-0
專業 選修	休閒美學	2-2	觀光地理學	2-2	領導學	2-2	財務管理	3-3	運動觀光	2-2	賽會管理與實 務	2-2	購物中心管理	2-2	觀光行政與法 規	2-2
	人際溝通與技 巧	2-2	遊客行為與環 境	2-2	導覽解說技巧 與實務	2-2	運動健康管理	3-3	主題園管理	2-2	餐飲設施規劃 與管理	2-2	特色旅館與民 宿經營管理	2-2	冒險遊憩	2-2
	國民旅遊	2-2	運動賞析	2-2	休閒活動設計 與規劃	3-3	服務品質管理 與顧客滿意度	3-3	飲料管理	2-2	宴會企劃與管 理	2-2	酒店與度假村 管理	2-2	特色餐飲經營 管理	2-2
	中餐烹調與實 務	2-2	西餐烹調與實 務	2-2	鄉村旅遊與休 閒社區發展	2-2	遊程規劃	2-2	旅行業經營管 理	2-2	餐旅連鎖經營 管理	2-2	節慶與特別活 動企劃管理	2-2	休閒服務創新 管理	2-2
	身材雕塑	2-2	團體動能設計	3-3	運動按摩與伸 展	2-2	導遊實務	2-2	航空票務資訊 系統	2-2	餐旅專業英文 (一)	2-2	餐旅專業英文 (二)	2-2	餐旅創業實務	2-2
					旅館經營管理	3-3	旅館服務實務	2-2	餐旅衛生與安 全管理	2-2	餐廳日文	2-2	旅館日文	2-2	餐旅採購與成 本控制	2-2
					餐廳經營管理	3-3	烘焙學與實務	2-2	餐旅創意行銷 企劃	2-2	休閒產業投資	3-3	休閒事業行銷 企劃實務	3-3	餐旅空間與美 學	2-2
					餐飲服務實務	2-2	菜單設計與成 本控制	2-2	餐旅時事個案 分析	2-2	資料處理與分 析	3-3	運動場館經營 管理與實務	3-3	觀光英文	2-2
							餐旅資訊系統	2-2	休閒產業分析	3-3	公共關係	3-3	顧客關係管理	3-3	觀光日文	2-2
							生態旅遊與永 續觀光	2-2	衝突與危機處 理	3-3	休閒遊憩資源 管理	3-3	市場調查	3-3	電子商務與網 路行銷	3-3
													休閒人力應用	3-3	休閒農場管理	3-3
															休閒事業創意 行銷	3-3
															運動行銷企劃 與實務	3-3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10-10		11-11		19-19		23-23		22-22		24-24		27-27		30-30
學期總時數學分		26-25		27-26		32-32		37-37		30-30		32-31		27-27		30-30
校訂必修	12科目28學分															
專業必修	17科目44學分															
專業選修	最少應選修54學分															
可自由選修學分數	6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32 學分															

一、「第二外語」為進修部四技二年級校訂語文必修課程，語言中心開設不同外國語種課程，學生於當學期課程時段擇一語種修習，外國語種課程以當學年度實際開課為主。

二、全校性規定：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菁英英文I」、「菁英英文II」校訂選修課程，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含應英系)，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

備註：自由學分包含外系學分、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超修的專業選修或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